

星展銀行（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披露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星展银行”）被认定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星展中国”或“本银行”）的关联方。星展中国和星展银行之间的内部外包合同被确认为重大关联交易（“本交易”）。根据法规要求，我行将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星展中国现存一项外包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此合同于 2020 年 4 月经由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分别批准。星展中国拟续签上述合同，并再次认定为星展中国重大关联交易。经 2023 年 4 月举行的星展中国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的分别批准后，星展中国与星展银行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续签了此合同。新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二、交易对手情况。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为本银行股东，成立于 1968 年 7 月，发行资本为新币 24452473254.23 元，实付资本为新币 24452473254.23 元。星展银行根据新加坡《银行法》获得全银行业务牌照。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 12 Marina Boulevard, DBS Asia Central @ MBFC Tower 3, 018982 Singapore。组织形式为有限公司。星展银行的首席执行官为 Piyush Gupta。

三、定价政策。

星展银行给星展中国提供的服务符合本银行事先制定的采购流程。本交易是在公平合理的商业基础上进行的。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新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总费用预估为人民币 2.634 亿元，超过星展中国净资本的 1%。

五、董事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此笔关联交易，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以及 20 日分别由管理层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报告，并分别得到审阅和批准。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行目前有 3 名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均对此笔交易发表了书面意见。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5 日